

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三年三月五日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简介	3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5
第三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23
第四节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6
第五节 偿付能力信息	27

第一节 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全称]: 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航安盟保险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 5 亿元

三、注册地: 成都市武侯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 4 号楼 6 层

四、成立时间: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一) 经营范围: 在四川省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保险业务: (一)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 (二) 短

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

（二）经营区域：四川、吉林、陕西

六、法定代表人：郭柏春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400 886 8199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80,494,719	492,739,134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利息	12,103,918	6,749,934
应收保费	162,892,040	1,524,580
应收代位追偿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21,095,446	9,920,430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024,981	3,881,52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072,209	1,290,514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保户质押贷款	—	—
定期存款	343,651,606	56,039,3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0,000,000	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6,281,834	9,568,623
无形资产	9,097,056	3,191,894

独立账户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15,498,930	7,208,769
资产总计	1,049,212,739	642,114,78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预收保费	3,848,185	16,062,87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081,613	2,546,566
应付分保账款	43,386,823	8,419,493
应付职工薪酬	1,556,496	2,940,358
应交税费	3,200,342	1,112,057
应付赔付款	11,817,144	421,897
应付保单红利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1,287,761	62,612,039
未决赔款准备金	88,972,803	43,375,361
寿险责任准备金	-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独立账户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28,405,754	47,289,795
负债合计	565,556,921	184,780,43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172,041,341	146,000,000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累计亏损	-188,385,523	-188,665,6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3,655,818	457,334,34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9,212,739	642,114,782

2012 年度利润表

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 3 月 1 日(公司成立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503,774,107	85,424,205
已赚保费	485,854,012	95,630,537
保险业务收入	737,350,801	128,280,031
其中：分保费收入	30,942,619	47,003,682
减：分出保费	-49,964,519	-7,264,85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1,532,270	-25,384,643
投资收益	14,759,634	5,727,0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汇兑收益/(损失)	1,005,362	-16,206,855
其他业务收入	2,155,099	273,470
二、营业支出	-503,639,342	-131,004,275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	-228,501,152	-37,892,136
减：摊回赔付支出	1,328,312	1,128,26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5,597,442	-18,301,868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5,781,695	752,802
提取巨灾风险准备金	-26,041,341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7,051,284	-9,081,4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03,813	-2,388,55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545,730	-9,947,596
业务及管理费	-180,908,260	-56,897,871
减：摊回分保费用	4,859,541	2,252,074
其他业务成本	-44,158	-
资产减值损失	-815,710	-627,973
三、营业利润	134,765	-45,580,070
加：营业外收入	2,982,822	268,851
减：营业外支出	-2,837,453	-266,015
四、利润/(亏损)总额	280,134	-45,577,234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亏损)	280,134	-45,577,234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损失)总额	280,134	-45,577,234

2012 年度现金流量表

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 3 月 1 日(公司成立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43,639,140	95,210,517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29,707,3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6,932	6,970,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626,072	131,888,70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5,970,199	-37,723,951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7,304,569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005,475	-9,138,0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270,059	-22,249,8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1,653	-1,994,6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89,064	-62,283,6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591,019	-133,390,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35,053	-1,501,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6,515,831	87,348,10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556,638	1,687,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072,469	89,035,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4,128,062	-56,039,3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229,237	-14,689,2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1,357,299	-70,728,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284,830	18,306,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增资款取得的现金	-	2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005,362	-16,460,3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12,244,415	250,345,11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739,134	242,394,02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494,719	492,739,134

201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1 年 3 月 1 日(公司成立日)期初余额	250,000,000	146,000,000	-143,088,423	252,911,577
二、2011 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实收资本				
1. 货币增资	250,000,000	-	-	250,000,000
(二) 净亏损	-	-	-45,577,234	-45,577,234
三、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500,000,000	146,000,000	-188,665,657	457,334,343
一、201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00,000,000	146,000,000	-188,665,657	457,334,343
二、2012 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资本公积				
1. 巨灾风险准备金	-	26,041,341	-	26,041,341
(二) 净利润	-	-	280,134	280,134
三、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00,000,000	172,041,341	-188,385,523	483,655,818

二、财务报表附注

1.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

则”) 编制。

2.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外币折算: 本公司同时使用人民币、美元及欧元进行外汇分账制会计核算, 所有资产、负债和损益账户都以原币入账和记载。每种原币试算表均被视为正式的账户记载。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外币实收资本按实际投入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存期在3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及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7.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

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公司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代位追偿款、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准备金和其他应收款。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应收款项采用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情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8. 应收款项：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以账龄分析法按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对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

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其余应收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9.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包括家具和办公用品、电子电器及通讯设备、交通运输工具以及在建工程等。固定资产在于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交通运输设备	6 年	3%	16.17%
电子设备	5 年	3%	19.40%
电器及通讯设备	5 年	3%	19.40%
办公家具	5 年	3%	19.4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

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0. 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外购的计算机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值入账，并按 5 年平均摊销，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1. 其它资产：其他资产包括预付账款、长期待摊费用和其他应收款等。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本公司对租赁办公场所实际发生的装修支出及其它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2. 资产减值：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3. 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业务及管理费。

14.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i)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ii)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iii)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边际因素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根据自身的经验数据和相关的行业指导数据确定保险准备金的边际率。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

期损益。

货币时间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将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1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在确认非寿险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保险精算确定的金额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并确认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负债。

16. 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在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的当期，按照保险精算确定的金额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入账，估计和实际赔款金额的差异在实际赔款时直接计入利润表。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17.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

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19. 其它负债：其他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保险保障基金等。保险保障基金指本公司按《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提取并缴纳的法定基金。本公司按照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并缴入保险保障基金专门账户，集中管理、统筹使用。

20. 保险合同的分拆：本公司签发或者参与的合同，包括原保险合同及再保险合同，本公司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投资合同与服务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

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投资合同或服务合同。

21. 保险合同收入：本公司对通过了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相关收入。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22. 保险合同成本：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分出保费、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追偿款收入和在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包括活期存款的利息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存款存续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 租赁：实实际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5. 分部信息：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对于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对于其他保单，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原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形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形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形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再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Σ 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况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100%

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27. 非寿险保险合同产生的负债

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依据本公司对于未来现金流现值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本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测算风险边际，并保证前后年度的一致性。2012 年本公司参考中国保监会财产保险监督部《关于非寿险业务准备金风险边际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规定的行业比例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交强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6%确定，商业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确定，农业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8.5%确定，农业险以外的非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6%确定。交强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5.5%确定，商业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确定，

农业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8% 确定，农业险以外的非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5.5% 确定。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日的假设，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首日费用

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考虑首日费用的影响。首日费用为签发保险合同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支出、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再保费用以及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理的内部员工的手续费和佣金等。

折现率

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的影响确定资产负债表日的折现率假设，并应用于剩余边际的摊销。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算时，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换的金额。本公司在估计定期存款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按资产负债表上的账面价值近似为公允价值。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判断。本公司基于对预期的税务检查项目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

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主要税项:

本年度本公司使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5%	应纳税营业额

三、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上述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摘自本公司已审财务报表，该财务报表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三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风险管理体系和作业流程，将面临的主要风险分为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运营风险，进行有针对性的识别和评估。

（一）保险风险的识别和评价

保险风险主要是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本公司遭受潜在损失的风险。保险事件的发生具有随机性，实际赔付的数量和金额每年都会与通过统计方法建立的估计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再保险安排分散了保险风险，降低潜在不确定性所带来的损失的影响。同时，本公司通过加强对承保核保工作和理赔核赔工作的管理来减少保险风险。

（二）市场风险识别和评价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汇率、股权价格和商品价格等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情景分析、风险价值、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分析。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证券与证券投资基金。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为 6313740.61 美元、13525181.10 欧元。

（三）信用风险的识别和评价

信用风险是公司的债务人到期未能支付本金或利息而引起经济损失的风险，也包括再保交易对手破产的风险。从交易对手来看，公司目前绝大部分交易的对手是资信良好的国有商业银行及再保公司。从投资产品来看，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保险资金投资主要以定期存款为主，故信用风险影响有限。

同时，针对本公司再保险关联交易，公司密切关注国际金融市场的变化，及时跟踪再保险关联交易公司的信用评级变化，积极防范潜在信用风险。

（四）运营风险的识别和评价

本公司始终把操作风险作为整个风险管理的基础和重点，高度重视内控合规工作，全面推广作业流程标准化，系统对接，开展新业务、新流程和关键环节的流程梳理，加强制度流程建设，有效识别评估风险，强化内控合规体系建设，确保各级分支机构依法合规经营，持续提升内控合规“三道防线”体系的风险防控能力。

二、风险控制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根据《保险公司风险管理指引（试行）》、《关于规范保险公司治理结构的指导意见（试行）》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监事、风险管理委员会等机构，同时公司成立了内部审计部，配备专业内部审计人员，向董事会内部审计委员会报告，形成了由董事会负

最终责任、审计委员会决策监控、管理层直接负责，各部门之间各司其职、规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了各层级之间在内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为公司内部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的组织保证。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公司将风险管理视为经营活动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致力于建立与本公司业务特点相结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遵循全面管理与重点监控相统一、独立集中与分工协作相统一的原则，逐步完善了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围绕经营目标，进一步完善了覆盖所有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的风险控制体系，包括风险识别、评估、应对和控制等，采用先进的风险管理方法和手段，持续进行了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加强了内部风险控制环境建设。

（三）风险管理执行情况

2012 年，在公司管理层的高度重视和各部门、分支机构的全力参与下，按照中国保监会的监管规定和公司的制度要求，较好地完成了风险管理工作，做到了重点突出、注重实效。公司的风险管理相关职能机构，包括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各委员会及管理层、各部门均按要求履行了各自的工作职责。

第四节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一、业务情况

2012年，公司共取得保费收入73,735万元，较2011年保费收入增长450%。其中，机动车商业保险保费收入3,894万元，占商险保费收入38%。

二、承保利润

2012年，承保利润亏损 1,690万元人民币，分析如下表。其中已赚保费取得较快增长，由于公司机构开设和业务发展需要，业务及管理费增长也较快，所以使整个承保利润仍然处于亏损。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会逐步实现盈利。

单位：人民币元

险种名称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农业保险	635,203,468	58,190,039,589	200,269,768	28,505,101	58,075,069
机动车保险	38,942,030	4,281,041,698	19,457,829	3,995,685	-16,300,728
企业财产保险	22,643,479	10,461,148,012	1,509,886	2,040,331	-25,129,900
健康保险	11,126,103	16,132,810,000	4,072,595	4,461,777	-5,494,931
责任保险	11,101,644	20,735,764,684	938,832	425,191	-11,827,593

第五节 偿付能力信息

偿付能力预测偏差分析

指标	实际值	预测值	差异情况
偿付能力充足率	386%	375%	2. 74%
偿付能力溢额	31,748	24,285	23. 51%
最低资本	11,117	8,823	20. 64%
实际资本	42,865	33,108	22. 76%

差异分析

实际资本实际值与预测值之间的差异为 22. 76%，超过了 20%。

其中认可资产较预测高 28,529 万元，认可负债也较预算高 18,772 万元，导致实际资本较预算增加 9,757 万元。认可资产中，现金及投资资产合计较预算增加 6,691 万元，同时应收保费认可价值较预算提高 16,289 万元，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应收分保账款和应收分保准备金较预算上升 5,630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机构的开立，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认可价值较预算提高了 1,190 万元。认可负债中，由于业务的快速发展，准备金负债增加 8,940 万元，其中未到期准备金增加 7,978 万元，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加 962 万元，其他负债较预算增加 9,832 万元。

最低资本较预算增加 20. 64%，是由于公司 2012 年实际完成保费收入 7.37 亿元，较预算保费收入 6.05 亿元增加保费收入 1.32 亿元，导致最低资本增加 2,294 万元。

虽然实际资本与最低资本都出现增长，但由于实际资本增长率和最低资本增长率相近，所以偿付能力充足率预测值与实际值

偏差较小，偏差仅为 2.74%。

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五日